

大安高工進修部113 學年度高一、高二生補考注意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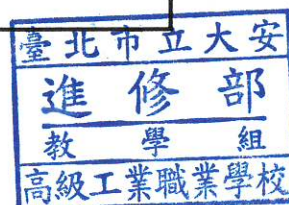
一、補考日期、年級暨地點：

第一次補考：114 年7月14日 (週一)

年級	日期與時間	地點
高一/高二	7月14日 (週一) 18:00-22:05	勤毅 301 教室

二、補考科目如下：

高一	高二
國語文	國語文
英語文	閱讀理解與表達應用
初階英語聽講	英語文
數學	數學
數學演算	資訊科技
閩南語文	化學
生涯規劃	
地理	電子學
	電工機械
機械製造	設計概論
基本電學	
材料科學	
土木建築工程與技術概論	
備註：	
◆ 名列註冊組公告學年補考名單者，逕行前來參加補考，不另個別通知。	
◆ 實習科目補考：請洽詢各科任課老師安排辦理補考。	
◆ 參加補考請務必攜帶學生證或身分證件。	



三、補考時間：

1. 報到：下午 5:40~6:00 考試：下午 6:00 開始，下午 6:15 起不得入場。
2. 補考請依時間逕行至指定補考地點待考，入場與離場均須簽到與簽退。
考試開始30 分鐘後始可繳卷離開，並依現場監考老師指示繳卷。
3. 補考當日未到場與試者，視同放棄該次補考資格。
4. 補考地點與座位：試場暨補考座位於 7 月 14 日(一)補考日當日公告於各年級教室外，務必考試當天依試場座位對號入座。
5. 補考當天請務必穿著學生制服及攜帶學生證或附照片之身分證明文件以供查驗，未攜帶證件不得應考，代考或請人代考者皆以作弊論，一旦發生作弊情事確認屬實，當科考試以零分計算，且取消第二次補考資格。
<請帶口罩>
6. 補考當天考生須自行檢查個人試卷之補考科目及數量後簽名於個人試卷袋，若有錯誤或不足，應立即向監考人員反映，否則後果自行負責。
7. 如有考試相關問題，請主動聯繫科任老師或教學組，以免影響自身權益。